教育部 函

地址: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
號

聯絡人: 林慧英 電 話: 04-37061177

電子郵件: e-2427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: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9月21日

發文字號:臺教授國部字第1120112155號

速別: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0112155A00 ATTCH2.pdf)

主旨:檢送「113學年度國中教育會考及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與專 科學校五年制適性入學重要日程表」1份,請公告(併轉 知主管之各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)及加強宣導,以維 護學生升學權益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旨揭日程表係高級中等學校及專科學校五年制各入學管道 辨理期程之重要憑據,請務必配合辦理。
- 二、另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縣(市)政府主管之國民中學舉 行畢業典禮等重大活動之日期,請避免與高級中等學校各 入學管道報到同一日,以維護學生升學權益。

正本: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113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(請轉知各分區免試入學委員會)、112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及專科學校五年制適性入學委員會(請轉知各招生管道委員會)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(請轉知管轄五專學校)、本部體育署(請轉知相關入學委員會)、本部節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(請轉知相關入學委員會)、本部國教署國中小組(請轉知相關試務委員會)、本部國教署原特組(請轉知相關入學委員會)

副本: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)、113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及專科學校五年制適性入學委員會(國立中興高級中學)、本部國教署高中組

(均含附件) 電2023/09/21文章



第1頁,共1頁